

散文

# 寻常的蒲草

董国宾

乡下的泽塘边，遍生着一种水草，乡下人称之为蒲草，它还有另一个好听的名字叫香蒲。不管称蒲草还是叫香蒲，在乡下生活过的我，一点都不陌生。其实，它就是长在水边极寻常的草。

冬天一过，大地敛去寒冷，原野上有了青亮的色彩，来不及眨眼，春意便充盈四方。在乡下，春水开始回暖，泽塘水面尚没有遮拦，蒲草却在水底悄悄地发芽，过不了多些日子就钻出地面。春色浓时，蒲草的叶尖好不羞涩地从水面昂出头来，那汪汪一碧的春水，便展现出无限生机。这个万物萌生的季节，各种植物都在各自的园子里抽芽吐蕊，渐次开花着叶，樱花盛开的时候，你是不会去泽塘边看蒲草，蒲草就按自己的方式发芽和生长。若鱼儿泛起浪花，我想它们也会很开心。春天的泽塘一点也不热闹，进入夏季，蒲草长成狭长的叶子，个子高大起来，一簇簇在泽塘里随风摇曳起伏，远望去，像一片有波浪的海。这个时候，蒲草便看出一些兴致来。兴致浓时，它们也会很霸道，一片片蒲林毫无争辩地占据整个泽塘的浅水处，宛若一道幕帘矗立塘边，成为水鸟的乐园。这自然的节奏，真是宁静又喧闹。

蒲草长在浅水里，水深处不多见。不像芦苇，直杆刺向天空，蒲草的茎不明显。蒲草的叶子一片抱着另一片往上蹿，水上部分就只见蒲叶，蒲茎大都潜在水中不作声。蒲草水下为白色，近水部分颜色较浅，它长得比人还高。蒲草呼吸旺盛，泽塘一片连着一片将泽塘染尽绿意，却远不如芦苇荡有气势，只在泽塘露一下脸，或作一下点缀。不过，蒲草也有

一点动人之处。蒲叶柔韧且修长，宛如一柄柄绿剑，凛凛然透出一种侠胆之气，让人满生敬畏和欢喜。热闹夏天，蒲草虽茂密苍郁，却也不能捉迷藏，一些时间就只有了沉静。日出，在薄晨中安静地散发绿意。日落，便陷入沉思。不过，乡下的小孩子自有他们的喜好之处。蒲草和其他植物一样夏天也会结出果实，起初，是指头粗细的一根细棒，色泽浅黄，映衬着碧青的叶子，这是蒲草的肉穗花序。乡下人依据形状称蒲棒，还形象地称为水蜡烛。小孩子从泽塘经过，会蹑水到浅水里摘一些上来。蒲棒拿在手里很好玩，还能入口，其实只是能吃而已，味道不是很好，小时候，在乡下老家我没少吃。那一点点的碎末会沾满嘴角，也会弄到脸上，若照一下镜子，会让人忍俊不禁。泽塘边，一群小孩子一边戏耍，一边啃吃这好玩的东西，个个都是这模样。夏去秋来，硬邦邦的蒲棒会变成软绵绵毛茸茸的身体，轻轻一按就会凹下去。耿直的蒲棒，季节一变就温软成了另一个模样，还真是挺有趣。若拿来撮一下，眼前立刻飘满缤纷的蒲棒花，成群的小孩子都会吸引过来，饶有兴致地玩一阵子。这一层层像蒲公英又像柳絮的绒毛，风一刮，满地都是，泽塘染尽了一层白色。干燥的蒲棒还有更好玩的，可以当灯点，小孩子都很随意地唤作蒲灯。以前的孩子们用作玩具，在夜间拿在手里一闪一闪的，像流动的小星星。小时候我和小朋友一个接一个地点蒲灯，很晚不回家睡觉，大人就过来叫我们，小朋友个个兴致不减当然不作罢，大人硬把我们拉回家。

蒲草是乡下寻常的植物，秋天叶子黄了，乡下人收割下来编成蒲席、蒲扇和蒲包，还做成蒲鞋和蓑衣。这些常用物品，以前的乡下家家都离不开，蒲席和蓑衣更是常见。有行人头戴斗笠，身披蓑衣，缓缓从雨中走过，雨点打在身上又滑落下去，这穿戴戴笠的情形极具诗意和情趣，现在想来，这意境我很喜欢。蒲扇柔软舒适，更适合人的身体。蒲棒软绵的蒲絮作枕芯，还能让人安眠。蒲草极普通，确是很实用。

蒲草乃乡间俗物，不曾想还饱含诗意。《孔雀东南飞》有句：“君当作磐石，妾当作蒲苇，蒲苇韧如丝，磐石无转移。”宋代苏辙诗曰：“偶从大夫后，不住三经秋。盎中插蒲莲，蓂莪亦易求。”宋代道潜有诗云：“风蒲猎猎弄轻柔，欲立蜻蜓不自由。五月临平山下路，藕花无数满汀洲。”这些名篇佳句，给了蒲草另一番诗境和雅意，更增添了我对蒲草的喜好和认同。

从前，乡下老家临塘而居，塘面宽阔，有蒲草在泽塘里丛生。春上，欣欣然靓丽成一道景观。夏日，便是孩子们的乐园。秋天，蒲草就收割下来。泽塘边的小院里，硕长的蒲叶在母亲手里不停地穿飞，一个个蒲篮和一把把蒲扇变戏法似的就编成了。那个年代，我家的一些用品都是用蒲草自己编织的，用了一年又一年，伴随我们走过了一段难熬的岁月。现在，生活好起来，蒲草和童年的一些趣事都湮没在了历史的尘埃里，但我很怀旧，常常怀念那童年的泽塘和又叫做香蒲的极寻常的蒲草。

随笔

## 根的正能量

孙新治

俗话说：人穷则返本。我已年近半百，从自己生活中深切体悟到：返本不只在穷时，更应在平时。

我家在一个贫穷的偏远小山村，当年家里有爷爷奶奶父母和弟弟妹妹共八口人，爷爷、奶奶以及父亲常年有病，全家只靠母亲弱小的身体挣工分。有一年，全家只分了三十斤麦子，我们吃糠咽菜，东借西凑，几乎外出要饭。我曾咬破手指，写下血书：“发奋学习，改变命运！”发誓将来一定不再穿粗布衣、不再吃粗粮，一定要带全家到四季如春、丰衣足食的好地方去。

十八岁那年，我成为村里第一个本科学子。

大学毕业，我选择了到一家兵工厂工作。我一心扑在工作中，十四年了，每当接到家书，我都禁不住潸然泪下：父母越来越老，家乡几十年如一日，依然捉襟见肘，一贫如洗。百事孝为先。我思来想去，便放弃丰厚的待遇，选择回老家工作，回到父母身边，照顾父母。

以往每年回老家一次，现在可以天天回老家。随着自己收入的提高，我组织弟弟妹妹们集资翻新了窑洞，盖了楼房，修通了水泥路，给父母配上了手机。父母有事，就可随时给我们打个电话，我们想念父母时，也可随时给父母打个电话，想见父母时，半个钟头即可回到老家。我现在吃的面粉、蔬菜、鸡蛋，都是老家的。当回到老家，吃着老妈磨的手工面条时，自己仿佛就回到了童年。我觉得：出生时的老家就是自己的根，就是自己的本。

人生犹如一棵树，我们出生之处就是我们人生的出发点，是我们这颗生命种子生根发芽之处，根深才能叶茂。当我们离开老家到外面工作后，就形成了自己人生事业树，事业之树要硕大，就要不断从根本吸取养分。养分就是家里老人的谆谆教诲和家庭氛围。

闲暇之时，脑海里总是浮现老家的庭院场景，灵魂回到老家里去，在那里吸取生命的正能量。



高原春韵 (国画) 王明明

随笔

## 心静之美

乔兆军

下班以后，我喜欢一个人在湖边散步。傍晚夕阳把湖面涂抹成了金黄色，美得令人心醉。湖一直就躺在这儿，静得连一点声音也听不见。我愿意留这样一个独行的机会给自己，去看湖的平静，或是花开，或是草绿，此时，心无涟漪，却满带欢喜。

杨绛先生经历无数世事变迁，依然保持从容恬然。她在百岁生日那天这样说：“我心静如水，我该平和地迎接每一天，过好每一天，准备回家。”杨先生一生无官无位，在她身上，有种穿透人生的平静。

瑞士钟表大师塔·布克，在自己作坊里，他制造的钟表日误差低于百分之一秒。后来，他被捕入狱，在失去自由的地方，他怎么努力也制造不出日误差低于十分之一秒的钟表。后来他找到了原因，真正影响精准确度的不是环境，而是制作钟表时的心情，一个人乱了，什么都做不好。

外出学习，遇到一位上师范的同学，问他现在的情况，他说依然在那个山区教书，十几个孩子，几个年级。我知道这样的工作最累最苦，想安慰他一下，却不知如何说出口。他倒淡然，说喜欢山里孩子，个个心灵纯洁得像清泉。而且那个地方山清水秀，最好修养身心。从他平静的话语中，我看到的是他对名利没有任何追求，恬然安详的内心。

内。朋友是位茶道高手，他说茶可清心。受他的影响，我也买回成套的茶具，遵循古老的茶道，学着泡茶、品茶、观色、闻香、识味，让各种感官充分活跃起来。虽没有“唯美西江水，曾向竟陵城下来”的恬淡志趣。但拥有一分闲暇心情静养心茗，忘掉了俗世的纷纷扰扰，也算是给心灵放了一个假。

有一首诗：“它们安静的，连我，也不去打扰，你那不认识的风，轻轻的来了，我们就像两个陌生人一样，你望望我，我望望你，还是走开了……”能与安静邂逅，只因为自己本就是一个心静之人。能独自享受安静之美，才会更懂得岁月的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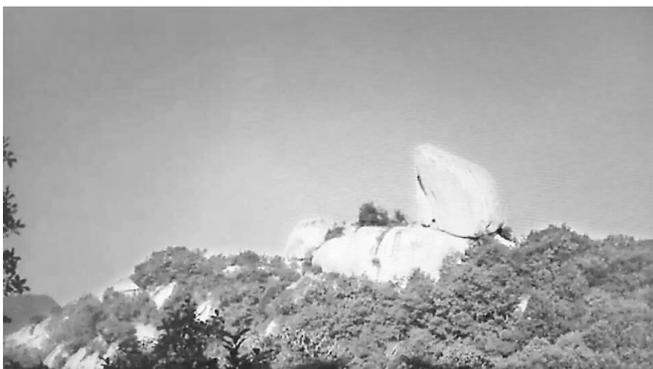
心静是什么呢？它不是麻木不仁和做作，它是一种气质，一种修养，一种境界，是繁复后的至简、升华。拥有一份从容淡定，就可以享受生命带给我们的一切美好。

## 观天池山飞来峰

苟建军

沁园春雪道古今，嵩山群岭探求真；  
慈祥音容今犹在，苍松傲骨九龙吟；  
千军万马运筹帷，为民福祉浩一身；  
霞透云霄公心理，伟岸风流鼎乾坤。

(洛阳嵩县，观天池山飞来峰，山顶公心岭，脚向九龙山，自然奇观，浑然天成。)



苟建军 摄影

新书架

## 《中国年度优秀诗歌(2014卷)》 《中国年度优秀散文诗(2014卷)》

祝玉婷

两部诗作精选集秉承历年传统，分别由国内著名诗人、文学报刊著名编辑联合推选，各收录了200多位诗人的诗歌新作和150多位诗人的散文诗作品。

书中作品的题材很是广

泛，既有对生活画面、细节和大自然风物的描绘，也有对乡土及乡土生活的观照与回味；既有对人类各种情感的袒露与发掘，也有对艺术的理解；既有对自然时序的感悟，又有对历史与过往的缅怀、追忆；既有对

生存状态的呈现，也有对人生的深沉叩问……更重要的是，这些诗作都不是泛泛地停留在现象表面，而是渗透着作者的情与思。一卷在手，可以尽得一年诗歌创作的精华，同时可作为资料阅读收藏。

街上树枝伸出的手臂  
接住三五只成群的麻雀  
叽叽喳喳  
人飞来人去落地  
来去自如春风惬意

## 麻雀印象

袁兴金

群山静寂 风吹过  
送来远处伐木声  
一群麻雀云一样飘来

山林活了  
巡山战士走来  
麻雀又飞边境那边去了  
战士说：还会回来

农场人吹哨，戴盆、树稻草人高喊、追逐、挥树枝总也撵不走这群麻雀后来洒农药，洒烈性农药麻雀们终于不见了后来农场出事严重再来农场的水果都有毒了终于，麻雀成了农场的想念

知味

## 夜雨剪春韭

毕善娟

“夜雨剪春韭”，诗意而美好，在迷人的春天，韭菜让人味蕾大开。

一场贵如油的春雨，让韭菜迅速生长了起来，像一首清新的小诗，明丽地进入你的心灵。

在乡下，韭菜算得上是一种平民蔬菜，无论是菜园子里，还是地旁田间，甚至是房前屋后，院子里的一块空地，到处可见它们亮丽的身影。母亲在菜园培育了一畦韭菜，每年春天一到，我们看着韭菜那碧绿的舞姿，馋得直流口水。母亲割下第一刀春韭，洗净切碎，配上自家鸡窝里刚取出的鸡蛋，三翻两炒，香气逼人。吃在嘴里，鲜嫩清香，回味无穷。

作为一种大众化蔬菜，韭菜的吃法很多，除了韭菜炒鸡蛋，还有韭菜炒猪肝、韭菜包

子、韭菜饺子等，在我的老家，有一道关于韭菜的特色菜——韭菜炒螺蛳。螺蛳必须是河塘里的新鲜小螺蛳，用牙签挑出肉来，加上嫩韭菜和一点腊肉，一起爆炒，美味十足。离家多年，有一次在外地的一家餐馆里吃到这道菜，地道的家乡味道，久违的乡愁便一点一点弥漫，随风飘散。

《山家清供》里说，六朝的文惠太子问他蔬食何味最胜？他答曰：“春初早韭，秋末晚菘。”想来这个周颙，虽然清贫寡欲，却也是个美食达人，春初的一刀鲜韭，秋末的一棵白菜，自然是菜蔬里的极品。一个能在朴素简单的蔬菜里咀嚼出非常滋味的人，一定是个懂得生活和感恩的人。

典故

## 旧雨新知

阎泽川

古书或今人用文言写作时，常把新老朋友叫作“今雨”或“新雨”、“旧雨”。为什么称朋友为“雨”呢？

“今雨”、“旧雨”的称呼来自唐代大诗人杜甫的《秋述》。诗人在贫病交迫之时，一位老朋友冒雨来看他，诗人感慨之余，遂作了此诗。诗前的小序说：“秋，杜子卧病长安旅次，多雨……常时车马之客，旧雨来，今，雨不来。”意思是，宾客旧雨来时，今日雨时不来。人们从“旧雨来今雨不来”撷取“旧雨”、“今雨”以为“故交”、“新知”于。于是“今雨”和“旧雨”变成了“朋友”的代名词。不过，“雨”并无朋友之解。不能说“他(她)是我的好雨”，在“雨”前必须加上“旧”或“今”，方可表示旧友新朋。

## 连载



名状》，立投名状实际上就是加入一个江湖组织的程序。什么意思呢？《水浒传》里讲，但凡好汉入伙，要有见面礼。把“大哥”的仇人杀了，拎着脑袋去见“大哥”，这就叫投名状，“状”就是一个凭证。我投在你的门下，证据是什么？我把你的仇人杀了，表明我对你的忠心，我也没有退路了，只能加入你的组织。

那么，江湖时期是怎么治理企业的呢？无非是两种治理方法：一种是江湖，一种是家族。江湖时期的组织有三件事情和公司年代非常不同。第一是没有办法按程序来选择一位领导人。那时候，“大哥”的产生是没有标准、没有程序的。通常产生一把手的方法就是，谁想当“大哥”，杀了“大哥”便是“大哥”。这是江湖规则，没有一套制度安排来规定谁当“大哥”。有一部电影叫《黑社会》，杜琪峰导的，专门讲怎么选“大哥”。一般就两个方法，一个方法是几个大佬在背后喝茶，表面上推举两个人，让大家来投票。实际上这两个人磨刀霍霍，召集人马来杀，杀到最后，强的那个人连后面推举他的人都统统杀掉，自己就当上了“大哥”。另一个方法就是家族传承，比如香港的黑社会新义安，从旧帮会演化出来，到今天为止，仍然是家族传承的方式。

《黑社会》这部电影最后有一个镜头是讲内地公安的，内地公安教育杀出来的那个“大哥”，说你们以后别这样打打杀杀了，找个家族一代代传下去就完了，免得给我们添乱。他们抢来抢去为了抢一个叫龙头棍的东西——最高权力的象征。所以，如果江湖组织不能有序地选择领导人，被选的领导人也会很头痛。对江湖“大哥”来说，最危险的人是谁呢？就是最可靠的人。当时流行一句话，叫作“最可靠的就是最危险的”，这是闯荡江湖必须记住的。大家仔细想想，江湖“大哥”通常都是被谁搞死的？被司机搞死，被秘书搞死，被保安搞死，被女人搞死，都是身边的人，都是最信任的人。所以，对“大哥”来说，当上“大哥”后的第一件事就是谨慎，就是对所有相信的人产生怀疑。

也就是说，如果你这家民营企业不能靠制度来安排人，只能靠人盯人来怀疑或相信一个人，那这家企业和江湖组织是非常像的。中国历史上活得最长的“大哥”，就是我们在电视剧《乌龙山剿匪记》里看到的榜爷，活了70多岁。他活下来的最重要的办法就是谨慎，谨慎到什么程度？谨慎到神经质。比如，他每天睡觉

的时候都会用手夹一根香。那时候没有BP机，没有手机，没有互联网，你想出卖“大哥”，就要去官府告他。你跑下山去，再带着官府的人跑上来，得一个多小时。他这根香烧的时间控制在45分钟左右，一旦烫到手，立即转移。这样，下面的人即使想出卖“大哥”，等下去叫了人上来，“大哥”也不在了，换地方了。这个办法绝了身边很多想下去找官府的人的念头，因为根本来不及。

还有一件事情可以说明榜爷极度神经质。他身边有一个最贴心的人，有一次吃饭的时候，这个人贴在他耳边跟他讲事情。他掏出枪，看都没看就一枪把这人打死了，因为从来没有人离他这么近。这人那天的确找他有急事，后来被好好地安葬了。靠着这些办法，榜爷才得以善终。中国历史上其他的“大哥”，都是在四五十岁的时候就被干掉了。所以，江湖组织的第一个问题是没办法有序地产生领导人，这是很难做到的。

第二个问题是没有进入和退出的程序。有一部电影叫《投

中国历史上土匪最猖獗的时候，加入某个江湖组织会对武艺做些考核，比如百步要穿杨，抬手要打鸟，但其他方面的考核是没有的。退出的机制就更没有了。想离开“大哥”是很难的，会被视为不忠。当你从这个山头下来，跑到那个山头的时候，这个山头的人就会来砍你。从“大哥”那里跑出来的人只有自立山头，才可能有活路，投靠别人基本上都是死路一条。因为它没有退出机制，没有规定退出以后给予你什么补偿，比如像现在《劳动合同法》或劳动合同规定的，给予两三个月的工资补偿。所以，可以想见，这样的组织充满了不确定性、恐惧和互相猜疑。

江湖组织的第三个问题就是没有激励机制。“大哥”基本上是靠两个办法激励手下，一是靠平均主义。比如土匪打了一个寨子，或绑了一票回来，想论功行赏是很难的，基本上就是大家每人领点赏，吃吃喝喝就非常了。这样的情况在东北的土匪里非常常见，每次劫劫完了，底下的人就甜分

了“大哥”的奖赏，没有规则可言。另一个办法就是靠未来的预期来管理，没有正面激励，只有负面激励——你要是干不好，看我怎么收拾你！香港有一部电影叫《跛豪》，其中有一个情节，在廉政风暴以前，所有警察都拿江湖“大哥”的钱。廉政风暴以后，他们就犹豫这钱还拿不拿。有一天，跛豪（“大哥”）发现这些警察都开始不给自己干活了，就想试试他们。他请他们过来一起喝茶吃饭，在桌子上摆了一堆钱，像座小山一样，说让大家拿去喝茶。要是在往常，这些警察就各各自把钱往兜里揣了。可是这次，所有人都坐在那儿不动，没有人敢伸手拿钱。跛豪知道这些人都变心了，很不爽。这时候，其中一个警察站起来说他家里有事，要先走一会儿。这时进来一个人，手里提着一个袋子，倒出来是一沓带血的手。这帮家伙见此情形全毛了，知道今天不拿钱是出不去了，只能乖乖地把钱拿了，赶忙道歉。这就叫作预期管理，就是对后果的管理。所以，江湖上的混混儿经常说的一句话就是：谁

出卖“大哥”，我就砍了谁。这就是对后果的一种预期管理。

民营企业江湖时期，由于这三个问题处理不好，组织是极其混乱的：第一，不能有序地产生领导人；第二，没有进入和退出的正常机制；第三，没有合理的激励方法。

万通是1991年创办的，也经历过江湖时期。江湖上产生“大哥”还有一种潜规则，就是《水浒传》里的规则，我们就是按照这个规则走的。江湖上的潜规则是什么样的？大家都认识，坐在一起吃饭，年龄大的肯定被尊为上座，这就是潜规则。在中国的文化里，大家在一起做事，年龄大的人总是被尊敬的，这是第一条规则。如果两个人年龄一样大，那就看第二条规则——过去的背景，也就是在体制内的经历，看谁的级别高。《水浒传》里的阮小二、阮小七参加起义很早，但排名都在林冲之后，凡是过去有职务的人都排在他们前面。这就是当时的第二条规则。在万通，因为我在原来的体制内是领导，年龄又最大，所以我就当上了“大哥”，这就是潜规则在起作用。